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BEI CHANGJI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報告書

REPORT



中國 · 武漢

CHINA WUHAN

公 司 简 介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隶属于长江咨询集团，公司于1986年9月成立，前身为“湖北长江审计评估事务所”，是湖北省最早成立的中介机构之一，先后曾在上海、广东、深圳等地设立联系点11个，形成遍及全国的立体型服务网络，1992至1994年承担了国家长江三峡工程库区部分受淹工矿企业迁建、改建补偿投资的评估工作，获得一致好评，并于1993年被评为全国百强审计事务所，1994年被评为全省十强审计事务所。公司结合上级精神，深化完善内部结构、扩大经营规模、增强市场竞争力，2008年将资产评估资格单独分离就位，成立湖北长江求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同时，集团公司积极按业务性质推动长江审计评估事务所改革分立，走集团化发展之路，先后分立组建了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长江求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北长江启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北长睿之扬科技中介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知识全面、执业经验丰富、年龄结构合理的高素质从业人员队伍；执业资格较齐全，具有省财政厅等颁发的会计师执业资质、资产评估资格、税务师业务执业资格；另外，还与工程造价、高新咨询、投资公司等多家公司形成战略合作关系，我们可以为全市大、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咨询服务：(1)评估与管理咨询：企业整体资产评估、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单项资产评估；资本市场业务：融资咨询；四板上市、新三板上市咨询；财政绩效评价；(2)财务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审计；企业资本验证；企业合并、分立、清算审计业务；财务收支、经济责任和经济效益审计；离任审计；经济纠纷案件查证鉴定；企业管理咨询、项目可行性研究；(3)工程咨询方面：建设工程投资估算、施工预算、竣工结算编制、审计；竣工工程决算审查及其它工程咨询业务；(4)高新技术咨询方面：科技中介服务、计算机软件的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公司因长期恪守“三个第一”的服务宗旨，持续不断为客户提供高标准优质服务，赢得了社会各界的肯定。公司会继续发扬发展势头良好，社会信誉较高的自身优势，在各级领导及社会各界的支持下，不断发展完善自我，将各项工作更上一个新台阶，迎接新时代的竞争和挑战。

公司标识

箭头寓意公司锐意进取，执业严谨、客观、公正；
椭圆象征公司赖以生存发展的执业环境、客户源泉

公司宗旨

质量第一，信誉第一，服务第一

公司愿景

全力获取全面执业资格、网聚一流专业人才、建立行业领先服务水平、持续不断满足客户需求、成为行业领跑者

执业准则

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廉洁、保密原则，创新求进，创造优质服务

庄重承诺

与时俱进结合上级部门精神法规，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鄂长江专审字[2023]019号

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报 告 书

二〇二三年四月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鄂长江专审字[2023]019号

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竣工财务决算审计

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收支情况进行竣工财务决算审计。相关资料由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提供的资料发表审计意见。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结合项目竣工结算和财务收支情况，我们实施了审查相关项目竣工结算和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批复情况

2020 年 9 月 8 日，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经崇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崇发改字[2020]286 号），批复的主要内容有：

建设内容与规模：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共 27 处，治理总面积 47319.3 平方米，其中天城镇桃红村六组 2475 平方米、洪下村侯王庙崩塌 1050 平方米；青山镇水库村崩塌 1618 平方米、磨刀村滑坡 2200 平方米、尺冲村不稳定斜坡 5000 平方米；路口镇下岩村滑坡及崩塌 3383.3 平方米。

平方米、桥边村滑坡 900 平方米；高枳乡中山村滑坡及崩塌 14400 平方米、石咀村滑坡 5500 平方米；金塘镇黄沙村滑坡及崩塌 1705.6 平方米、正源村滑坡；港口乡塘口村崩塌 1405.4 平方米；沙坪镇石坳村崩塌 780 平方米；肖岭乡金不村滑坡 1410 平方米；白霓镇纸棚村崩塌、滑坡 2200 平方米、浪口村崩塌 1000 平方米；铜钟乡独石村滑坡 260 平方米、铜钟村滑坡 470 平方米；桂花泉镇官庄村滑坡 360 平方米、双港村滑坡 1020 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 2652.25 万元，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

建设地点：天城镇桃红村、洪下村；青山镇水库村、磨刀村、尺冲村；路口镇下岩村、桥边村；高枳乡中山村、石咀村；金塘镇黄沙村、正源村；港口乡塘口村；沙坪镇石坳村；肖岭乡金不村；白霓镇纸棚村、浪口村；铜钟乡独石村、铜钟村；桂花泉镇官庄村、双港村。

建设期限：12 个月。

（二）招投标及合同签订情况

2020 年 11 月 10 日由咸宁征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进行代理招标，确定中标人为咸宁市鄂南地质基础工程公司，中标金额 18,000,323.17 元，工期 90 日历天。

2020 年 11 月 26 日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咸宁市鄂南地质基础工程公司签订《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18,000,323.17 元，合同约定工期 90 日历天。

（三）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开工日期：2020 年 12 月 1 日

竣工日期：2021 年 3 月 15 日

建设单位：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招标代理：咸宁征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湖北省地质局第四地质大队

监理单位：湖北省地质局第一地质大队

施工单位：咸宁市鄂南地质基础工程公司

验收单位：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年11月20日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专家对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进行了初步验收。验收综合意见：“专家组通过现场查验，听取汇报、审阅资料，一致认为：该项目报批手续基本齐全，项目管理机构组建程序合规、合法，各参建单位选定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要求，项目管理基本规范，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真实、有效，资金使用方向合理，工程实体良好，根据《湖北省地质灾害防治项目验收实施细则（试行）》，同意该项目予以初验通过”。

二、决算审计范围

建设项目程序实施情况，建设项目组织管理情况，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情况，工程资金到位、使用、结余情况。

三、决算审计基准日

2022年12月31日

四、决算审计依据

（一）规范文件

1. 《财政投资评审管理规定》（财建〔2009〕648号）
2. 《财政投资项目评审操作规程（试行）》（财办建〔2002〕619号）



3. 《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财建〔2002〕394号）
4. 《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81号令）
5. 《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6〕503号）
6. 《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财建〔2016〕504号）

（二）财务资料

1. 财务会计核算资料，包括会计账簿、凭证、财务报告等。
2. 批复文件、合同、验收报告、结算报告。

（三）审计报告（结算）

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完工后，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中介单位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对该工程进行了造价结算审计（报告文号：FHJS-【2022】405），该工程送审造价金额为：21,402,564.32元，审核金额为：19,404,767.07元，审减额为：1,997,797.25元。

五、决算审计程序

（一）准备阶段

根据委托方通知要求，了解被审计项目的基本情况，收集和整理必要的审计证据，确定项目审计负责人，配置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制定项目审计方案，重点审计基本建设项目投资及概算执行情况、建设支出执行情况、交付使用资产情况、项目招投标执行情况。

（二）实施阶段

1. 查阅并熟悉有关审计依据，审查项目建设单位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现场进行勘察，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实地建设情况进行勘察；
3. 全面查看，及时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沟通，对重要证据进行书面取证；
4. 复核，对费用列支的范围、标准进行审核；
5. 查阅会计凭证、财务报告、账簿等有关资料，做好查账记录、成本费用归集、投资分类等工作；
6. 形成初步审计结论。

（三）完成阶段

1. 根据初步审计结论和项目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出具最终决算审计报告；
2. 及时整理审计工作底稿、附件、核对取证记录和有关资料，将完整的项目审计资料与项目建设单位意见资料登记归档；
3. 对审计数据、资料进行信息化处理，建立项目评审档案。

六、决算审计情况

（一）建设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建设程序合规，2020 年 9 月 8 日经崇阳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后，按流程实施招标投标、施工、监理、验收、结算等程序。

（二）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情况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项目资金实行封闭运行，确保专款专用，专人管理，建立了资金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操作。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合理使用会计科目，及时编制会计报表，提供真实有

效的会计信息，如实反映、监督项目资金使用过程和使用状况，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三) “四项制度”执行情况

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执行了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

1. 项目法人制执行情况

该工程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项目法人为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 招标投标制执行情况

该工程严格实施招标投标制。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规定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依法进行公开招标，崇阳县 2020 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于 2020 年 11 月 10 日在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确定中标人为咸宁市鄂南地质基础工程公司。

3. 工程监理制执行情况

该工程严格执行工程监理制。2020 年 11 月 13 日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与湖北省地质局第一地质大队签订《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监理协议书》。

4. 合同管理制执行情况

该工程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制度，设计、施工、监理、结算等建设活动均有相应的书面合同，并以合同为基础对建设活动进行管理。

(四) 项目投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总投资 20,675,261.07 元，其中工程



建安投资 19,404,767.07 元、待摊投资 1,270,494.00 元。（详见附件 1）。

（五）资金来源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来源情况

2020 年 11 月 69 号凭证收到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5,550,000.00 元（鄂财环发〔2020〕41 号）、2022 年 1 月 14 号凭证收到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1,200,000.00 元（鄂财环发〔2021〕18 号），2022 年 8 月 11 号凭证收到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 3,300,000.00 元（鄂财环发〔2022〕26 号）、其他县级财政资金 9,083,494.00 元。

共收到资金 19,133,494.00 元。

2. 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总支出 19,133,494.00 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17,960,000.00 元，待摊投资 1,173,494.00 元。

下欠 1,541,767.07 元，其中：欠付建筑安装工程投资款 1,444,767.07 元，欠付待摊投资款 97,000.00 元。

3. 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收入 19,133,494.00 元；项目总投资 20,675,261.07 元，其中：已实际支付 19,133,494.00 元，应付未付款 1,541,767.07 元；资金无结余。

（六）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20,675,261.07 元，其中工程建安投资 19,404,767.07 元、待摊投资 1,270,494.00 元。

七、审计结论

1. 该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 26,522,5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 19,133,494.00 元，实际总投资 20,675,261.07 元，下欠 1,541,767.07 元。

2. 该项目建设资金总体执行情况优良，严格执行了建设工程“四项”管理制度，财务会计制度完善，工程招标手续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完备。

3. 建设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高效。

八、审计建议

1. 加强工程进度款审核与管理。

2. 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财务支出管理，严格审核相关票据附件。

附件：

1. 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

2.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

3. 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复印件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6 日

项目单位：（盖章）崇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项目名称：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建设性质：

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表

项目单位负责人：（签章）

项目单位财务负责人：（签章）

项目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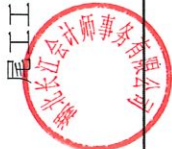
编制日期：2023年4月6日

决算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



项目概况表(1-1)

建设项目名称	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建设地址	天城镇桃红村、青山镇水库村等	项目	概算批准金额	实际完成金额	备注
主要设计单位	湖北省地质局第四地质大队	主要施工企业	咸宁市鄂南地质基础工程公司	建筑安装工程	26,522,500.00	19,404,767.07	
占地面积 (m ²)	设计 实际	总投资 (万元)	设计 实际	设备、工具、器具			
新增生产能力	能力 (效益) 名称		2,652.25 2,067.53	待摊投资		1,270,494.00	
建设起止时间	设计 实际		设计 实际	其中：项目建设管理费			
概算批准部门及文号				其他投资			
				待核销基建支出			
				转出投资			
				合计	26,522,500.00	20,675,261.07	
				设备 (台、套、吨)			
完成主要工程量	设计	实际	设计	设计	实际		
尾工工程	单项工程项目、内容	批准概算	预计未完部分投资额	已完成投资额	预计完成时间		
	小计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表(1-2)

项目名称: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单位:元

资金来源	金额	资金占用	金额
一、基建拨款	19,133,494.00	一、基本建设支出	20,675,261.07
1.中央财政资金		(一)交付使用资产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固定资产	
中央基建投资	-	2.流动资产	
财政专项资金		3.无形资产	
政府性基金		(二)在建工程	20,675,261.0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基建项目资金		1.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19,404,767.07
2.地方财政资金	19,133,494.00	2.设备投资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待摊投资	1,270,494.00
地方基建投资	-	4.其他投资	
财政专项资金	19,133,494.00	(三)待核销基建支出	
政府性基金		(四)转出投资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基建项目资金		二、货币资金合计	-
二、部门自筹资金(非负债性资金)		其中:银行存款	
三、项目资本		财政应返还额度	
1.国家资本		其中:直接支付	
2.法人资本		授权支付	
3.个人资本		现金	
4.外商资本		有价证券	
四、项目资本公积		三、预付及应收款合计	
五、基建借款		1.预付备料款	
其中:企业债券资金		2.预付工程款	
六、待冲基建支出		3.预付设备款	
七、应付款合计	1,541,767.07	4.应收票据	
1.应付工程款	1,444,767.07	5.其他应收款	
2.应付设备款	-	四、固定资产合计	
3.应付票据		固定资产原价	
4.应付工资及福利费		减:累计折旧	
5.其他应付款	97,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八、未交款合计		固定资产清理	
其中:未交税金		待处理固定资产损失	
九、未交结余财政资金			
十、未交基建收入			
4.其他未交款			
合计	20,675,261.07	合计	20,675,261.07

补充资料:基建借款期末余额:

基建结余资金:

备注:资金来源合计扣除财政资金拨款与国家资本、资本公积重叠部分。

资金情况明细表(1-3)

项目名称：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单位：元

资金来源类别	合 计		备注
	预算下达或概算 批准金额	实际到位金额	需备注预算下达文号
一、财政资金拨款			
1. 中央财政资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中央基建投资	-	-	
财政专项资金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基建项目资金			
政府统借统还非负债性资金			
2. 地方财政资金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地方基建投资	-	-	
财政专项资金	19,133,494.00	19,133,494.00	(鄂财环发[2020]41号)、(鄂财环发[2021]18号)、(鄂财环发[2022]26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基建项目资金			
行政事业性收费			
政府统借统还非负债性资金			
二、项目资本金			
其中：国家资本			
三、银行贷款			
四、企业债券资金			
五、自筹资金			
六、其他资金			
合 计	19,133,494.00	19,133,494.00	

补充资料：项目缺口资金：

缺口资金落实情况：



待摊投资明细表 (1-6)

项目名称：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金 额
1. 勘察费		25. 社会中介机构审计(查)费	148,894.00
2. 设计费	897,800.00	26. 工程检测费	
3. 研究试验费		27. 设备检验费	
4. 环境影响评价费		28. 负荷联合试车费	
5. 监理费	181,800.00	29. 固定资产损失	
6. 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		30. 器材处理亏损	
7. 土地复垦及补偿费		31. 设备盘亏及毁损	
8. 土地使用税		32. 报废工程损失	
9. 耕地占用税		33. (贷款)项目评估费	
10. 车船税		34. 国外借款手续费及承诺费	
11. 印花税		35. 汇兑损益	
12. 临时设施费		36. 坏账损失	
13. 文物保护费		37. 借款利息	
14. 森林植被恢复费		38. 减：存款利息收入	
15. 安全生产费		39. 减：财政贴息资金	
16. 安全鉴定费		40. 企业债券发行费用	
17. 网络租赁费		41. 经济合同仲裁费	
18. 系统运行维护监理费		42. 诉讼费	
19. 项目建设管理费		43. 律师代理费	
20. 代建管理费		44. 航道维护费	
21. 工程保险费		45. 航标设施费	
22. 招投标费		46. 航测费	
23. 合同公证费		47. 其他待摊投资性质支出	
24. 可行性研究费	42,000.00	合 计	1,270,494.00

待核销基建支出明细表(1-7)

项目名称: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单位:元

不能形成资产部分的财政投资支出				用于家庭或个人的财政补助支出			
支出类别	单位	数量	金额	支出类别	单位	数量	金额
				合 计			



转出投资明细表 (1-8)

项目名称: 崇阳县2020年度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单位: 元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 工具 器具 家具							流动资产		无形资产	
		结构	面积	金额	其中： 分摊待 摊投资	名称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金额	设备安 装费	其中：分 摊待摊 投资	名称	金额	名称	金额
1																
2																
3																
4																
5																
6																
7																
8																
	合 计															



交付单位:

负责人:

接收单位:

负责人: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271751746C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昌双
经营范围 资本验证、财务审计、财务会计咨询。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1月1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A座2003室

登记机关



2022 02 1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陈昌双

主任会计师：陈昌双

经营场所：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A座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42000133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注发（1999）1274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104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杜少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48-07-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70048072616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杜少孚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1331784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4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耿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6-01-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0256010814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耿星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4200009313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8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服 务 范 围

- 会计报表审计
- 财务收支审计
- 企业合并分立
- 各类资产评估
- 预算标底编制
- 财务税务咨询
- 工商登记代理
- 注册资本验证
- 清产核资审计
- 离任清算审计
- 企业价值评估
- 工程造价审计
- 编制可研报告
- 代理记账记账



武汉总部区：武昌区民主路717号金都华庭B座七楼701、702室

鄂州办公点：鄂城区古城路30号市经信局办公楼三楼302室

(鄂州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咸宁办公点：温泉银桂路中亨国际35栋一单元601室

电 话：027-87893779

邮 编：430071

QQ号：18626525

微信号：13971515263

网 址：<http://www.hbcjcg.cn>